**广西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电梯司梯**

**服务项目采购询价函**

我院拟对仙葫院区电梯司梯服务项目进行采购，现就该事项的服务价格进行询价，请参与该询价事项的单位根据下述内容进行报价。

**一、项目名称**

仙葫院区电梯司梯服务

**二、服务地点**

广西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仙葫院区

**三、项目采购期限**

2022年2月1日至2025年1月31日。

**四、服务范围：**

负责仙葫院区19台电梯的安全规范化操作，包含司梯服务、电梯清洁、电梯故障报修、配合医院进行电梯应急演练、协助医院做好上级部门各项检查等各项司梯管理工作。保障手术专用电梯24小时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1.电梯司梯服务；

2.电梯清洁；

3.电梯故障报修；

4.配合医院进行电梯应急演练；

5.协助医院搞好上级部门各项检查。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具有在医院司梯的相关服务经验。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供应商须在南宁市有常驻服务机构。

6.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无执业违法违规记录。

7.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不允许分包、转包 。

8.法律、行政法规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对供应商的其他具体要求**1．供应商在报价之前必须全面详细了解项目情况，报价时，如有对项目要求有误解或者设备材料有遗漏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

3．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进驻现场时，准备进驻的电梯司梯员须持7日内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的检测报告才能进场。

4．电梯司梯员进场后跟随医院的司梯员上班一周后才能上岗，同时做好工作交接。按照规定从事操作医疗机构提供患者使用电梯的司机必须建立包括各种劳动人事关系人员技术档案。

**七、具体服务要求**

（1） 司梯人员管理及服务标准

1.司梯人员要五官端正，外貌形象好，年龄18-40周岁，高中或中专以上学历，讲普通话，具备良好的语言表达及沟通协调能力。身体健康，女性，身高原则在158cm以上，视力正常，五官端正，仪表大方，无传染性、肝、肾、心脏心血管等严重疾病，提供正规医院健康证明。

2.尊重领导和服务对象，服从安排，听从指挥，无违法犯罪记录，爱岗敬业，恪尽职守，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

3.电梯班班长须持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证。上班要佩戴胸卡，岗前进行行为礼仪培训，统一着装，坚守岗位，不得出现空岗、脱岗、迟到、早退现象。

4.站立服务，文明礼貌，使用文明用语，不得出现与病人或家属发生口角、斗殴等不文明行为。保持乘用环境干净整洁，维持好秩序。

5. 严格执行电梯日常检查制度并做好记录，维护好设施设备，发现损坏或运行异常状况及时上报院方做出处理。

6. 明确电梯操作员日常工作任务和相关责任。

7.文明用语，热情服务，礼貌待人，当班期间保持良好的岗位形象和精神面貌，注意自身的言行举止及仪容仪表。

8.熟悉和维护工作区域内配套的公共设施、机电设备、消防器材，熟练掌握各种灭火器材的使用方法。

9.遇有突发事件、电梯故障、或其他紧急情况时，及时上报，应能够熟练按照《电梯安全运行管理制度》及《电梯应急预案》妥善处理。

10.认真详细记录当值情况，要求电梯司机提前10分钟接班，当班司机要向接班司机告之电梯运行、故障等情况。若到接班时间，无人接班，不得私自离岗，要及时向主管领导汇报情况，直到安排的接班人员到岗，交代完运行情况后方可下班，与下一班做好交接工作。

11.电梯司梯按需设岗，司梯员严格按照《电梯安全运行管理制度》、《司梯员岗位职责》操作电梯。严禁随意脱岗、离岗。电梯班班长严格遵守《电梯班班长岗位职责》、《电梯管理员岗位职责》。

12.上岗前应进行水、火、电安全相关知识培训，有应对发生火灾、泛水、突然断电、停水的应急知识及能力；熟练掌握电梯困人的处理措施；严禁易燃、易爆及其他危险品登梯。培训应有记录并拍照留存，记录及照片交招标人。

13.遵守医院电梯安全使用的规定，在运行过程中随时注意电梯的运行状况是否正常，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按工作程序通知维护单位处理。

14.操作人员在工作中对电梯内装置要轻按轻压，注意保护轿箱内、外设备的完好性，注意对电梯的维护和保养。

15.注意电梯卫生，及时清除电梯内（厅、轿门、地坎门）杂物，严禁将杂物、污物通过厅、轿门、地坎间隙清除至底坑及井道内,防尘垫要清洁、无破埙。

16.合理安排电梯使用高峰期和空闲期的运行状态，提高电梯利用率，减少故障率；正常上班时间，所有电梯同时开放，非正常上班时间，按需要开放一部或多部电梯，并有专人负责。手术电梯24小时运行,确保医疗工作的正常开展。

17.因电梯操作使用不当、司梯员脱岗或其他供应商的原因导致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8.完成院方交办的其它礼仪接待任务。

（2）电梯管理考核

1.司梯人员配备不齐，按缺岗人数扣除相应的承包费；

2.空岗、脱岗、睡岗、迟到、早退、不穿工作服每人次扣 50 元；因空岗、脱岗等原因造成电梯安全事件或事故的，除赔偿损失外，处罚公司和个人各 1000 元；

3.岗前未进行行为礼仪、水、火、电等相关知识培训的，每人次扣 50 元。

4.工作中不文明服务，与工作人员或病人及陪人发生口角或斗殴现象的，每人次扣 100 元。

5.工作中不服从医院整体安排、遭到客人投诉的每次扣500 元。

6.在上级部门检查中检查不合格、违反相关法规或遭到上级批评给医院造成严重影响的每次扣 1000 元。

7．因供应商未尽职责，发生案件及火灾事故的，每起减扣供应商电梯司梯服务费 5000 元，并有权要求赔偿。

8．其他未按照约定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供应商承担50—5000元违约金。

（3）电梯人员配置

电梯司梯人员 13人，其中一人为班长兼电梯安全管理员。除班长外至少6人以上（含6人）应有电梯司梯服务经验或参加了广西壮族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举办的电梯安全管理技能辅导班并持相关证明。

供应商投标时需出具拟担任司梯班班长本人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证及其他司梯员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举办的电梯安全管理技能辅导班相关证明的复印件，电梯司梯服务经验须提供劳动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

**八、报价说明**

供应商报价中须包括以下内容：

1. 人工费；

指人工工资（ 人员工资不低于南宁市最低工资标准）；

2.相关保险费用、福利费、服装费、节假加班费等费用；

3. 管理费用；

4.合理的利润；

5.税金。

供应商支付给司梯员的人工工资不得低于报价明细中所列的人工工资，若经查实未足额支付的，则采购人扣回未足额支付部分的费用并按违约处理。

**九、报价截止日期**

 报价截止日为2021年9月27日下午18时。

**十、报价方式**

 报价供应商以加盖单位公章的密封信函方式报价。

**十一、报价地点**

 供应商请将营业执照、资质、本项目报价、电梯司梯服务相关业绩等资料交至医院后勤部，同时将资料电子版发至邮箱：878769951@qq.com

**十二、询价项目主管部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青 联系电话：18154561568